

國立宜蘭大學學生緊急紓困金要點

一、對象：

宗旨：本校為照顧就讀本校學生家庭遭受重大變故，致使生活困頓者，特設置【緊急紓困金】。

(一) 補助條件：家庭遭受重大變故，致使生活困頓經系（所）主任、導師證明確實無法完成學業者。

(二) 補助標準：

1. 負家庭主要經濟來源之家長去世或失去工作能力者--撥發二萬元。
2. 負家庭次要經濟來源之家長去世或失去工作能力者--撥發一萬元。
3. 其他重大變故，致使學生生活遭受影響，經導師簽請校長核定者--撥發五仟至一萬元。

二、金額：5 仟元至 2 萬元（依學校核准標準補助）

三、檢附證件：

1. 申請表。
2. 學生證影本。
3. 戶口名簿。
4.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
四、申請期限：

隨時辦理（於事由發生一個月內申請）。
請向生輔組申請。